



让“花经济”常开常艳

□ 艾才国

7月26日上午,“荷美乾塘——乾塘荷花文化旅游节”在坡头区乾塘镇荷花世界大舞台开幕。(据7月27日《湛江日报》)

接天莲叶无穷碧,映日荷花别样红。在夏季荷花尽情开放季节,坡头区乾塘镇举办乾塘荷花文化旅游节,吸引着大量游客来坡头赏荷花。“花经济”赚了人气、提升了名气,也充实了群众的“钱袋子”,可谓一举多赢!

像坡头区乾塘镇的荷花花海,我市还有不少,油菜花、桃花、樱花、梅花……不同季

节都有花的海洋,各地在发展“花经济”上也尝到了甜头,打造了一批“网红赏花地”,拉动了休闲消费,带动了乡村旅游,促动了产业发展,更成为了乡村振兴的重要推动力。下一步,要多方谋划,着力做大“花经济”蛋糕,让“花经济”常开常艳。

一方面,要对各地的“花经济”亮点景区进行精心打磨,统筹规划,完善交通、餐饮、住宿、如厕等基础设施,提高精细化管理水平,提升游客的旅游体验;另一

方面,要根据不同季节花期,继续开展赏月活动,不断扩大影响力,吸引越来越多的人来到湛江,共赴一场“花的约会”。

当然,看似繁荣的“花经济”背后,也有隐患与短板。毕竟,“花经济”受花期影响,短则一周,长不过数月,花期结束,喧闹的场景很快便归于沉寂。为此,必须在“花期”上做出“花样”来,比如春天举办“赏月活动”,夏秋季举办“采摘节”……用多样化的活动,延续“花经济”的生命

力,把赏花这一“短期经济”变成“常年经济”。

换言之,“赏花”“种花”只是“花经济”的表面形式,唯有实现种花与增收致富相互关联,效益才明显。需想方设法将赏花与乡村产业发展、乡村文化振兴等有机结合,打造出集赏花、住宿、旅游、娱乐、采摘等于一体的“一条龙”产业链,进而带动更多农民就业致富,“赏花经济”的“蝴蝶效应”才会越来越大,才能切实推动乡村振兴。



夜校助力青春出彩

□ 张忠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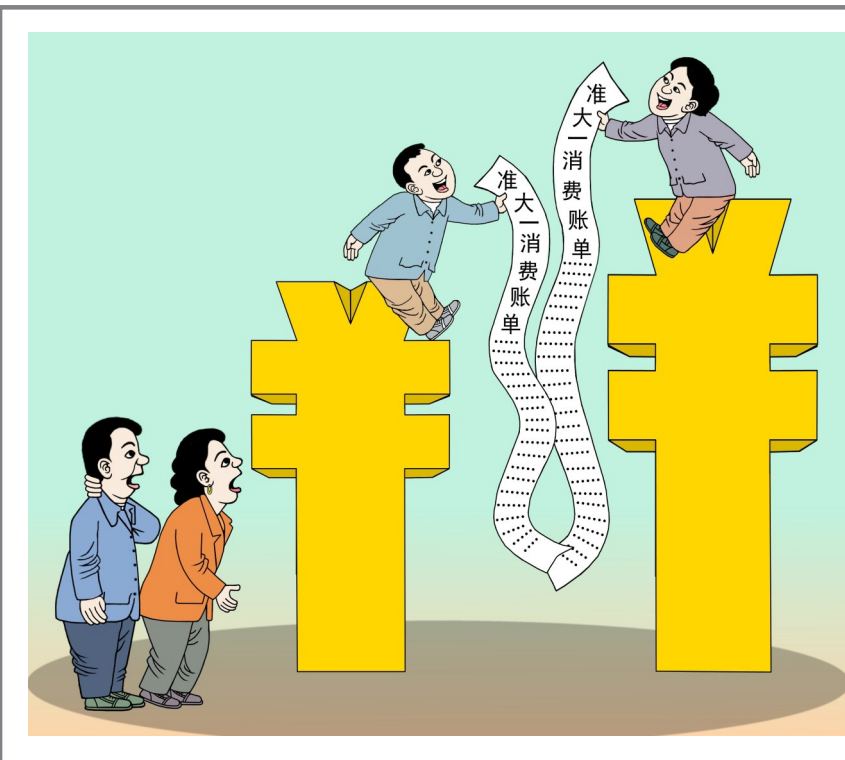
位于吴川市广沿路的三月茶书苑是一家专注于茶文化传承与创新的新中式茶馆,因其环境清幽典雅、产品富有创意,成为当地年轻人一个交流的聚集地。团吴川市委因势利导,在此设立“广东青年夜校”“青年之家”,让青年在这里学习茶道文化、体验汉风雅韵,点亮吴川青年“夜生活”。(据7月28日《湛江日报》)

如今,上“夜校”再次风靡各地,成为当代青年探索自我、开启夜生活、追求兴趣与技能提升的热门选择。团吴川市委因势利导,在三月茶书苑设立“广东青年夜校”“青年之家”,便是这一现象的生动写照。它以其特有的方式,为青年打开了一扇通往知识与实践交融的大门,展现了夜校教育的独特魅力和深远价值。

青年夜校的意义和价值,不仅在于为青年提供学习的平台,更在于其紧密围绕青年所需,立足“优质、乐学、实用”,助力青年成长成才。我们看到,在三月茶书苑“青年夜校”里,来自各行各业青年群众、返乡大学生志愿者齐聚一堂,共同探讨、学习、实践。他们通过亲手制作灯笼、猜灯谜、捏汤圆,学习塑泥造物及茶礼、茶语、茶艺等,不仅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感受了传统文化魅力,也结识兴趣爱好相投的新朋友。

当然,青年夜校的发展也伴随着新的挑战 and 机遇。如何持续发挥吸引青年群体的“磁场效应”,让青年在城市更有趣、更有所为?这需要我们zhi多个方面入手。首先,不断创新课程内容和形式,满足青年人多样化的学习需求。除了传统的职业技能培训外,还可以开设一些与青年人兴趣爱好、职业规划等相关的课程,如艺术鉴赏、心理咨询等,让青年人在轻松愉快的氛围中学习成长。其次,加强师资队伍zhi建设,提高教学质量。邀请具有丰富实践经验和理论知识的专家学者来授课,让青年人能够真正学到有用的知识和技能。此外,加强宣传推广力度,提高青年夜校的知名度和影响力。通过线上线下的宣传方式,让更多的人了解青年夜校,吸引更多的青年人加入其中。

夜校为青年“充电赋能”,青年让夜校更具价值和意义。希望各地重视青年夜校的发展和gou新,进一步打通内容供应、场地供应、运营供应关键环节,持续发挥吸引青年群体的“磁场效应”,让青年在城市出彩圆梦!



漫说

攀比之风要不得

平心而论,大考结束,放松一下乃至要点物质“犒赏”,无可厚非。无论是学习新本领、加持新技能,还是行走世界、拓展眼界,都能获益不少。只是不知何时起,“消费账单”越来越长,相互攀比与奢侈消费之风若隐若现。

据《北京日报》图/王少华

微言有义

“业主退房退首付款”模式

界面新闻 江苏南京珠江四季悦城停工两年后,官方宣布业主们可以退房退首付款了。据悉,在官方协调下,开发商同意启动退房流程,退款资金来自监管账户,但只退首付款,无按揭贷款利息补偿。

微评 据报道,这是全国第一例住宅项目停工后由官方协调集中退房退首付的案例。既然是“首例”,现实意义可就深远了,有没有向全国推广的价值呢?可以一句话论定,“肯定有”而且“推广的难度并不大”。这一点,相信大家都有共识:给其他地方类似情况提供了希望和样本。而今,遭遇类似情况的购房者终于可以“食知味枕安心”了,确实难得——可喜也可贺,虽然不能退还利息,但珠江四季悦城的业主们却有了“重新入场”的机会,这就足够了。有句话是这样说的,“如果你没有经历过别人的遭遇,很难真正去理解别人的感受”,换个

说法就是,“你没有经历过别人所经历的,你根本就无法感同身受”。辛辛苦苦,掏了好几个钱包才凑得够首付款,房子却烂尾了,交楼遥遥无期,这份愤慨,旁人是很难体会的。房子收不了,银行的按揭贷款还得按时缴交,这份苦楚更是难以形容。没有哪个开发商想自己开发的楼盘烂尾,没有哪个准业主不希望能按时按质收房子的,但因为种种不可预知的内因外因,房子烂尾了,怎么办?按理说,“不交货,就退款”,这是朴素的常识,也是买卖双方的底线。《民法典》也明确规定,当事人应当按照约定全面履行自己的义务。但回到现实中来,事情并不那么简单。于是,“南京珠江四季悦城业主退房退首付款模式”就更有在全国推广的必要和价值以及现实意义了。而这也是维护诚信的社会底线和构建和谐社会的“题中应有之义”。

博士生花7.5万找人代写论文

上观新闻 临近毕业季,某高校博士生小李通过网店寻找了一个“代写论文”公司,前后支付了7.5万元希望写手帮忙完成其毕业论文。最终,小李称因论文质量差未通过导师审核,致使无法提交盲审。小李一怒之下将代写公司告上法庭,要求其退还全部费用。近日,成都市青羊区人民法院审理了这起案件。

微评 先看看法院的判决结果:公司退还小李部分费用37500元,驳回了其他赔偿请求。法院作出如此判决的理由是,双方的行为违反了学术诚信和公序良俗原则,扰乱了正常社会秩序,损害了社会公共利益,尤其小李的行为“违背了学术诚信原则,破坏了学术界的公平与秩序。”故双方之间的合同应当认定为无效。“就案说案”,作为一名即将毕业的博士生,面对毕业论文的压力,私自寻求“网络写手”的帮助,花费了7.5万元,结果,经法院判决,涉事公司只退还小李37500元,对于一个学生来说,这笔经济损失不可谓不大,教训不可谓不深刻。由此说开来,难道小李对

“代写论文”属于非法交易这个“常识”都不懂吗?如果懂得,为何还花钱请“写手”?最后还将涉事公司告上法庭?如果不懂,作为一名博士生,似乎也说不过去吧?我们注意到,早在2010年,国务院学位委员会就发布了《关于在学位授予工作中加强学术道德和学术规范建设的意见》,其中明确规定,在学位授予工作中,购买或由他人代写学位论文属于舞弊作伪行为,必须严肃处理。与此同时,《学位法》也作出规定,学位申请人、学位获得者在攻读该学位过程中,如有学位论文或者实践成果被认定为存在代写、剽窃、伪造等学术不端行为,经学位评定委员会决议,学位授予单位不授予学位或者撤销学位。当然了,相信小李的行为并非孤例,这起案例的警示意义在于:“代写论文”的行为,不仅是对学术诚信的严重亵渎,同时也可能给自己带来经济上的风险。作为一名大学生,必须坚守学术诚信,专注提升自身学术能力和道德素养,避免通过非法途径可能给自己带来的法律后果。 和风